

星期天夜光杯

本報副刊部主編 2015 年 5 月 24 日 星期日 第 474 期 | 新 民 晚 報 | 責 編 : 趙 美 視 覺 : 戚 黎 明 編 輯 郵 箱 : zhaom@xmwb.com.cn

B1



■ 张北海作品《侠隐》及《一瓢纽约》

1 | 纽约隐侠张北海

这位现今隐居纽约的老侠客，本名张文艺，祖籍山西五台，1936 年生于北京。1949 年随家人前往中国台湾，在台师大念国文，师从知名学者叶嘉莹先生。1962 年又往洛杉矶继续深造，此后赴纽约，考入联合国，专职翻译与审校达二十余载。自上世纪 70 年代起，张北海开始陆续撰写有关纽约生活的散文随笔，日后竟然成为那个时候初抵纽约的华人了解纽约的第一手资料。就是这位纽约客笔下的文字风光，俘获了一大批“张粉”——陈升的老嬉皮一曲为他而唱，文坛名家王安忆、王德威、陈丹青、张大春、骆以军也纷纷视张北海为华语文坛的一支健笔，就连奇人钟阿城也公开宣称“迷恋”张北海的文字风度。难怪，如今姜文宣布要将张北海的小说《侠隐》搬上荧幕，如我等张迷当然额手称庆，欣快莫名，很是希望越来越多的朋友知道张北海，喜欢张北海。

话说《侠隐》虽说是一部武侠小说，但并非我们读惯的那种，只是乒乒乓乓、乱打一气，抑或争夺武林盟主、寻找失落神器之类。就故事论，《侠隐》甚是简单，甚至简单到有点枯燥老套。青年侠客李天然的大师兄当年因妒生恨，勾结日本特务杀害师父一家，李天然侥幸逃脱，为一美国医生搭救而避祸美国，五年后，李天然归国，历经波折，苦寻仇人，最终手刃仇凶。小说的武打情节也并不很出彩，完全比不过抗日神剧的玄虚夸张，“他一动不动地立在屋檐下暗影之中，总有小半支烟工夫。然后上前近了两三步，吸了口气，一矮身，蹿上了房。他伏着身子，前后左右巡视了一圈，伸手试了试屋瓦，还挺牢，瓦沟里有些半干不潮的落叶。”所以，倘是抱着瞧热闹的心思去看这部作品，怕是会失望。可好玩处就在这里，饶是这般斯文的武侠小说，竟然一样有让人手不释卷的迷人魅力。这即是张北海笔下的旧京风物。

有评论家指出，这则侠义故事中最叫人须臾不能忘情的即是“七七”事变前夕的故都人事。这里有山雨欲来前的宁静，有街市喧嚷里的庶民日常，也有在四合院天棚底下坐着啜饮威士忌的洋人，换言之，在快意恩仇的侠义故事里，其实处处可见那个中西混杂、新旧交并的老北京，蕴蓄着衣食住行的生动细节与你来我往的人情世故，而这些旧京日常适足与武侠复仇的电光火石形成强烈对比。

于是我们会看到四合院里的安逸闲适，大饭店里的觥筹交错；看到庙会堂会的旧时规矩，年节习俗的人情应酬；看到黑道白道的掌故轶事，秋冬春夏的四时流转，凡此种种，让人读后大呼过瘾，一如阿城的推介语，“果然好看”。这种好看，是带着体温的好看，是贴肉到骨的好看，是大时代里最真切的质感，就像小说里写到的洗头的女人，“她上身只穿了件白坎肩儿。双手按着头，露着两条白白的膀子，和夹肢窝下那撮乌黑的腋毛。胸脯鼓鼓的。微湿的坎肩贴着肉。”

“微湿的坎肩贴着肉”，有点暖意，有点温润，有点性感。我们不妨说，《侠隐》的武侠故事不外就是一件套在外头的坎肩，张北海果

张北海

彼时北京，那个纽约

◆ 顾文豪

前几日有消息说，姜文打算改编隐居纽约的作家张北海的小说《侠隐》，是为其电影系列“北洋三部曲”的最后一部。初闻此，很是高兴。因为我是“张粉”，既是张爱玲的“张”，也是张北海的“张”。早在八年前，张北海的作品就开始被引进，上个月，他的散文精选《一瓢纽约》也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照片选自《一瓢纽约》

真要写的当然是这件坎肩里头的隐隐肉身——老北京的肉身。

2 | 北京梦华录

张北海仿若孟元老叙写东京梦华录，以精细逼人的细节记忆，让旧京风华不再只是纸上烟云，而是随着小说人物的动静言语蓦地立体了起来。他写旧时故都人家过年，屋子里挂着的“桃园三结义”的年画，桌上摆着的水仙、海棠与金橘，门口贴着的“爆竹声声辞旧岁，银花朵朵迎新春”的对联，年三十晚上的羊肉馅儿饺子，噼啪作响的“二踢脚”、“闷声雷”、“炮打灯”、“滴滴金”，还有那红色金鱼大瓷碗里头咕噜咕噜转个不停的骰子；他写着看着都香气四溢的旧京吃食，那刚下肚的几

十个羊肉饺子，要不就是猪肉包子、韭菜盒子，若是再不解馋，那就再找个地儿来碗豆汁儿或是牛肉髓油茶，至于脆枣儿、驴打滚儿、豌豆黄儿、半空儿的，更是随处可见；还有那安静方正的四合院，似乎院门一关，屋外头的市声喧嚷，战火流离都给一并摒挡了起来，天井里的树有槐有榆有枣，都有三四个人高。鱼缸里有鱼，花盆里有花，影壁，垂花门，配上那朱红的回廊走道，夏天的傍晚就坐在院子里喝茶赏月，下雨就坐在回廊上看雨，多惬意！

这时时、刻刻、处处透着一股人情味、家常味的北京风物，让这部本该快意恩仇、气血四溢的武侠小说恍惚间放缓了速度、平添了韵味。主人公李天然心神恍惚间觉得自己“隐隐有一点儿回家的感觉，虽然北平也不是他的家”。可是今天，“晒在身上暖乎乎的太阳，

一溜溜灰房儿，街边儿的大槐树，洒得满地的落蕊，大院墙头儿上爬出来的蓝蓝白白的喇叭花儿，一阵阵的蝉鸣，胡同口儿上等客人的那些洋车，板凳儿上抽着烟袋锅儿晒太阳的老头儿，路边儿的果子摊儿，刚才后头跟着的那几个小子，秃头流鼻涕的小伙计”，这一切的一切，让他觉得心中“冒着一股股温暖”。

是的，正是这“一股股温暖”，令这部小说不再只是传统武侠小说一目十行的陈词，不再只是你来我往的打打杀杀，不再只是腾云驾雾飞檐走壁的机械造作，而是恢复了旧京生活的风貌人情，让文学因着生活质感的再现而觅获久违的体温。那些不时浮漾而出的日常细节，既是早已消逝的老北京生活的重阳还魂，为我们提供了细密真切的生活质地，更使得所有惦念、知晓老北京生活细节的读者在这其中发现一种特有的韵味与趣味，一如韦恩·布斯在《小说的修辞学》一书中所指出的，基于解码和合作的乐趣而建立起来的读者与作品之间的“秘密的配合”。

因此，我并不认为张北海对旧京风物的念兹在兹，仅仅是他这位少小离家老大未回的游子对故乡的单相思，我相信他的文学创作是在逗引所有跟他一样对于往昔时光倍加珍惜的读者，一起进行一场伟大而又“秘密的配合”，由此在物是人非的时代巨变中，仍旧留存属于他们自己的“一股股温暖”。

3 | 纽约三千，北海一瓢

而张北海的笔下暖意，不独北京，也在他居停数十载的纽约。相较《侠隐》的衷情深沉，张北海的纽约随笔系列倒显得轻快很多。他兴致勃勃地在车载斗量、浩如烟海的杂乱资料里翻检美国的旧故事与边角料，他在满是涂鸦的地铁中为我们讲述纽约地铁的传奇，他因为经常在纽约找不到厕所，想找厕所就去酒吧消费，结果竟也憋出了趣味文章，他在越来越厚的美国报纸里发现趣味横生的故事，他在好莱坞电影里探究美国梦和电影的密切关系，他娓娓道来美国西服的来龙去脉和纽约街头的树……似乎没有他不知道的纽约掌故，似乎张北海能让纽约纷繁复杂的成长故事变得眉目分明而又眼角波俏，三千弱水的纽约，张北海的那一瓢，顶有味道！

我知道，有些读者会觉得张北海是那种不知其大，但识其小的创作者。通常来说，这种类型的作家对抽象高深的理论思辨问题并无太多兴趣，相反他们沉溺在各种历史过往的细节与故事之中，几至不可自拔。但我一直认为，正是这些沉埋在历史深处的生动细节与琐细故事，让昆德拉所谓“巨大的文化复杂性”与巨大的孤寂相遇得以实现。因为人类生活的复杂性不仅是由小声音所构成，更由它们所定义，遗落了小声音的历史复杂性只是一滩体量庞大的浊泥，遗落了小声音的地方更将失去闻之欣悦的历史和声。

记忆在，世事俱在。或庄或谐的故事不仅将早经消逝的日常生活与湮没难彰的人事变化推至前台，更传递出为那些大历史所裹挟、淹没、遮盖甚至毁灭的生命消息。它揭示出轰然前行的大历史与个体生命间的博弈互动，不论前者多么强力威武，个体生命与凡俗生活总能兀自勃发出令人惊诧的生命力与美感，虽然这种勃发有时不乏凄怆与悲凉。

当年日本汉学家吉川幸次郎来华游学，日后他在关于这段生活的《我的留学记》一书中言及：“夜之暗，在过去，不光是中国，这是可以理解的。但对于已经习惯了明亮之夜的我们，要真正去体会那夜之暗，仍是非常困难的。”就此来说，隐居纽约的张北海以他博通有趣的中文写作，不仅向我们提供了过往时代的人文细节与美学质感，更以最直接的方式向“习惯了明亮之夜的我们”示范了如何去了解、发现并尊重一个处于夜之暗、视角之暗乃至历史之暗的世界。